重大要案查办经费项目的支出说明

重大要案查办经费项目属于非财政拨款项目且存在机动性和偶然性，是根据执法总队工作职责对上级批示或部署的大要案（事件），以及对社会造成巨大不良影响的案件，进行坚决彻底地打击和查办，铲除根源，维护社会稳定。该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大要案（事件）查办所发生的差旅费、案件现场协调、工作误餐费等办案相关费用，全部按照国家及北京市规定的差旅费、误餐等费用标准编制预算和执行。总队对重大要案的经费支出的范围和标准一直严格管理、科学把控。经统计，2022年查办的案件均未达到重大要案的标准，因此该项目未形成支出，节约了项目经费，该笔经费将结转到2023年统筹使用。